

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
机关后勤服务中心
2017 年度部门决算

二〇一八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机关后勤服务中心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 机关后勤服务中心概况

一、部门职责

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机关后勤服务中心成立于 2003 年 9 月。根据市编委的批复，经费实行全额预算管理。

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机关后勤服务中心主要职责是：为法院机关办公与职工生活提供后勤服务。业务范围是机关办公服务和机关后勤生活服务。

二、机构设置

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机关后勤服务中心部门预算包括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机关后勤服务中心本级预算。纳入本部门 2017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预算单位如下：

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机关后勤服务中心本级。单位编制 20 人，实有工作人员 19 人。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河南省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机关后勤服务中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213.8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0.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三、事业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0	0.00
四、经营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208.1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2	0.00
六、其他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5.1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0.00
	22			49	
本年收入合计	23	213.83	本年支出合计	50	213.21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0.00	结余分配	51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0.31	年末结转和结余	52	0.93
	26			53	
总计	27	214.14	总计	54	214.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河南省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机关后勤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收 入	上级补助收 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 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213.83	213.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8.65	208.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208.65	208.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3	机关服务	208.65	208.6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18	5.1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8	5.1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18	5.18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河南省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机关后勤服务中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213. 21	150. 41	62. 80	0. 00	0. 00	0. 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8. 10	145. 30	62. 80	0. 00	0. 00	0. 00
20405	法院	208. 10	145. 30	62. 80	0. 00	0. 00	0. 00
2040503	机关服务	208. 10	145. 30	62. 80	0. 00	0. 00	0. 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 12	5. 12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 12	5. 12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 12	5. 12	0. 00	0. 00	0. 00	0.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河南省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机关后勤服务中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13.8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208.09	208.09	0.00
	5		五、教育支出	32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0.00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0.00	0.00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5.12	5.12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	213.83	本年支出合计	49	213.21	213.21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0.3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0.93	0.93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0.31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0.00		52			
	26			53			
总计	27	214.14	总计	54	214.14	214.1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河南省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机关后勤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213.21	150.41	62.8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8.09	145.29	62.80
20405	法院	208.09	145.29	62.80
2040503	机关服务	208.09	145.29	62.8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12	5.12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2	5.12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12	5.1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河南省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机关后勤服务中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6.2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17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55.68	30201	办公费	1.2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4.99	30202	印刷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3	奖金	19.83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21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9.53	30206	电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79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21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9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20	产权参股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16	培训费	0.63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307	医疗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403	财政贴息	0.00
30310	生产补贴	0.00	30226	劳务费	8.46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311	住房公积金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7	债务利息支出	0.00
30312	提租补贴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313	购房补贴	0.00	30229	福利费	1.93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314	采暖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9906	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36.24	公用经费合计					14.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河南省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机关后勤服务中心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河南省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机关后勤服务中心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

-

第三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14.14 万元。与 2016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 增加 214.14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为我单位第一次决算年度。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收入合计 213.8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13.83 万元，占 10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支出合计 213.2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0.41 万元，占 70.55%；项目支出 62.80 万元，占 29.4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14.14 万元。与 2016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 增加 214.14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为我单位第一次决算年度。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13.21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00.00%。与 2016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13.21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为我单位第一次决算年度。

（二）结构情况。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13.2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 208.09 万元，占 97.60%；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类）支出 5.12 万元，占 2.40%。

（三）具体情况。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13.8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3.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7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事业单位人员工资调整。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机关服务（项）。年初预算为 208.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8.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人员工资调整。

2.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5.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5.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人员工资调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50.41 万元。与 2016 年相比，增加 150.41 万元，增长 0.00%。变动的主要原因：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为我单位第一次决算年度。其中：人员经费 136.2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住房公积金等；公用经费 14.1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维修费、培训费、劳务费、福利费。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17 年度部门预算公开中无需要绩效评价的项目，因此未进行绩效评价。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万元，较 2016 年度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7 年 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17 年 期末，河南省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机关后勤服务中心共有车辆 0.00 辆。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无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事业单位在当年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

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